

浙江省教育厅

浙江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开展第二届 高校助力乡村振兴典型案例推选工作的通知

各高等学校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和“三农”工作的重要论述，进一步做好巩固拓展教育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，统筹推进乡村教育振兴和教育振兴乡村，经研究，决定开展第二届高校助力乡村振兴典型案例推选工作，总结交流推广高校帮扶工作的成功案例、典型做法、创新经验等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案例推荐范围

（一）本科高校、高职高专院校。

（二）各高校推荐案例要体现高校帮扶特色，符合帮扶地区实际，已经实施1年以上并取得良好成效，具有较大的示范推广价值。

二、案例推选程序

各高校要严格把关，择优推荐，每单位限报1项案例，省教育厅将组织专家进行评审，最终评选出30项典型案例（本科高校、高职高专院校各15项）进行宣传推广，并择优推荐参加

教育部第六届省属高校精准帮扶典型项目评选。已获得浙江省第一届高校助力乡村振兴典型案例、教育部前五届省属高校精准帮扶典型项目的不再重复推荐。

三、其他要求

(一) 项目推荐材料要包括基本情况、实施进展、主要特点、成效经验以及下一步在大范围内推广实施的考虑等，内容丰富、翔实、生动，多用数据说话，图文并茂，字数在 5000 字以内。

(二) 请各高校于 2023 年 7 月 10 日前将项目申报材料、相关照片及汇总表（附件 1）发送至邮箱 renal@zafu.edu.cn，联系人：陈婷，电话：15805812725（浙政钉同号）。案例报送体例、格式及照片要求详见附件 2。

附件：1.第二届高校助力乡村振兴典型案例申报汇总表
2.典型案例报送体例

浙江省教育厅办公室

2023 年 6 月 28 日

（此件依申请公开）

附件 1

第二届高校助力乡村振兴典型案例申报汇总表

填报单位:

联系人:

联系电话:

填报日期:

序号	学校	项目名称	联系人	职务	联系电话	备注

注：请各单位将汇总表与项目申报材料一起发送至邮箱

renal@zafu.edu.cn。

典型案例报送体例

一、案例体例

（一）标题

准确、生动展示省内高校服务乡村振兴的举措成效。

（二）基本情况

提纲挈领总结案例内容，介绍帮扶对象基本情况、资源禀赋和各校帮扶背景、特色优势等，说明服务乡村振兴的工作起因、难点问题、预期目标等。

（三）实施进展

采用以小见大的手法，选取项目开展过程中有代表性的小故事，通过细节描述和具体生动的情节，展开详细叙述，利用具体事例彰显各高校的付出和努力。

（四）主要特点

图文并茂展示工作特点及预期目标完成情况等，多用数据说话，多展示推进过程中渐进式变化，充分反映各高校服务乡村振兴带来的巨大变化。

（五）成效经验及下一步考虑

在实践的基础上梳理归纳高校服务乡村振兴的实现路径、机制模式、经验建议等。

二、案例要求

(一) 格式

- 1.标题：黑体，小二。
- 2.一级标题：黑体，三号。
- 3.二级标题：楷体GB2312，三号，加粗。
- 4.三级标题：仿宋GB2312，三号，加粗。
- 5.正文：仿宋GB2312，三号，单倍行距。
- 6.附图按照顺序标号，单独建文件夹报送，图片要与内容相对应，文中标注“见图*”。单张图片不小于3M，像素不低于2300*1700，每张图片提供文字说明。

(二) 内容

1.文章用词准确，减少赘述，力求言简意赅，字数5000字左右。

2.案例中所涉及的人名、地名、引语等要准确可靠，涉及获奖情况、业绩等要确保真实；同一内容的表述（包括简称）应确保摘要与正文一致、正文前后一致，确保文字描述特别是专业性文字描述的准确性。

3.对时间点的表述，不要用“去年”“今年”等表述，应具体、明确，如“2017年”“2018年”等；对时间段的表述不要用“10年前”“15年以来”“截至目前”“年内”等提法，要注明时间段的起止点，如“2015年以来”“截至2020年”“2019年内”等。

4.涉及产值、人均收入、人均纯收入等数据要准确，如果

不能特别精准可以用概数或者约数；同一数据的总数与分数应相对应，做到前后一致；相关数据的单位应统一使用中文单位，如公里、公斤、克等，不使用km、kg、g等。